

#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視覺藝術學院

## 應用藝術研究所研發服務績效獎勵金使用要點

95 學年第 2 學期第 3 次所務會議通過

- 一、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視覺藝術學院應用藝術研究所為鼓勵本所師生從事研發服務工作，依據「國立臺南藝術大學研發服務績效獎勵要點」第三點訂定「應用藝術研究所研發服務績效獎勵金使用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 本所研發服務績效獎勵金使用範圍如下：
  - (一)、 辦理全所性之展演、研討會及相關學術活動所需經費之補助。
  - (二)、 本所聘請國內外客座教授、專家學者所需經費之補助。
  - (三)、 本所教師出國考察或參與相關國際學術活動所需經費之補助。
  - (四)、 本所學生參加國外展演、研討會及相關學術活動經費之補助。
- 三、 本所研發績效獎金之分配及各教師之運用計劃，經本所所務會議通過，即可動支。
- 四、 本要點經本所所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提請行政會議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